

“互联网+”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现实审视*

童绘锦

(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大学 湖南湘潭 411100)

摘要: 随着“互联网+”环境对大学生公民素养的影响日渐明显,如何抓住这一重点,培育大学生公民的核心素养,保障现代社会健康发展,成为当下教育工作者需研究的内容。本文联系实际调研数据,从把握和了解当代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现状及培育途径出发,分析其中存在的问题以及成因,助力深化教育工作者对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认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人学发展理念,实现“互联网+”与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有效对接。

关键词: “互联网+” 大学生 公民核心素养价值培育

中图分类号: G712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12218/j.issn.2095-4743.2023.02.095

“互联网+”进入我国社会经济及生活以来,大学生的思想、行为及思维方式都随之发生了许多改变。大学生作为新时代的公民,社会未来的重要新生军,是现代社会健康发展的保障。因此,培育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有助于推动社会良性循环,保持良好的社会形态,从而实现和谐社会的构建。

一、“互联网+”下大学公民核心素养的基本内涵与意义

“互联网+”背景下,能适应社会的变化与发展、保持终身学习进步,正确的公民认知促进公民情感的转化,对核心价值观的认同促进公民意志行为的实践,当认知、情感、实践三者实现良性循环,国家认同感、社会责任感、法律法规意识的培育将不再是难题,公民社会的构建也将更加趋于完善。

我国虽一直以来都十分注重对大学公民素养的培养,但在“互联网+”这一公民素养培育效果炼金石的检验下,需要完善的问题也日渐明显。培育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是以公民素养为基础而产生的建设性策略思路。大学生作为未来社会生活与政治生活的主体,正确的价值理念、高尚的道德品质、丰富的知识技能促使其更好地实践公民权利,承担公民责任。重点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有利于培育“互联网+”环境中大学生的公民担当与公民责任意识。公民社会责任与担当建立的前提是社会公共参与意识的建立。“互联网+”促进了大学生对社会公共事务的参与,使其建立正确的公共参与意识,树立现代公民的担当意识与责任意识,帮助学生从大学生角色向公民角色的意识转变,从而更好地融入未来的公共生活之中,促进现代

社会的健康发展。

二是有利于增强大学生公民素养和参与公共事务的能力,促进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全面发展。大部分大学生都呈现出了“一心只读圣贤书,两耳不闻窗外事”的学习状态。虽大学教育在个人道德修养、心理素质培育、法律法规政治等各个层面不断提升学生的公民认知程度,但当代大学生总体对社会公共生活缺乏了解,对社会公共事务缺乏参与机会与条件。直至“互联网+”环境的出现,学生在被互联网影响学习生活的浪潮中,或多或少或者直接或间接地参与了社会公共生活。在以“全面发展的人”为核心的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中,公民认知包括学习生活中耳濡目染道德思想,规范其公共实践活动;对经济运行规律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秩序的了解,增强其公民意识促进为经济建设的责任心。对于公民权利与义务的了解,公民意志行为能使大学生在理性参政的同时,亦能合理合法地履行公民的监督义务,提高其社会政治能力。因此,基于公民核心素养全面发展的基石上,当代大学生才能更好更积极的投入到现代化建设的相关工作之中。

二、“互联网+”下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基本现状

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培育至关重要。对“互联网+”背景下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优化与完善,必须建立在现状的分析基础上。本文为对研究主题有更深刻的理解,抽取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大学200人为目标人群进行调查,通过问卷的方式,收集大学生公民意识与公民参与的实际数据,分析我国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现状与问题。具体思路是从

*本文系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工作者协会课题研究成果:“互联网+”环境下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内在机理和培育路径研究(编号:XJKX22B025)。

大学生在“互联网+”中的公民意识和公民参与两个方面进行数据分析，进而揭示其中存在的问题。



图1

1. 关于自由民主意识。在“互联网+”环境下大学生对公民意识的认识与理解调查中，对于“我是互联网中独立的存在，互联网是民主的存在，可以自由地在互联网中展现自己”这一系列问题进行问卷调查。受访调查的200名同学中，有12%同学认为自己在互联网环境中独立存在，可以尽情地表现自己，不像在现实社会要受到很多约束；但有88%的同学认为互联网与现实没有区别，自由民主的意识要受到法律法规及道德的约束。总体而言，学生对于自己在互联网环境下的独立有一定的认识，小部分学生在民主意识上有些薄弱，大部分学生对于自由民主的发挥有充分考虑多方面的影响因素。这个问题考察的是大学生作为公民的基本素养，在互联网环境中处理虚拟的自己与真实的自己之间的关系，自己与他们之间的关系。

2. 关于权利意识。在问卷内容为“互联网环境下大学生自身权益收到侵害时，会采取什么样的态度及行动”这一组调查数据中，58%的学生会根据自身权益受损的程度迅速寻找解决措施，这其中包括通过网络平台管理甚至相关部门反映等具体方式。22%的学生认为在虚拟的网络环境，没有有效的途径能解决维权问题，6%的同学甚至认为只能自认倒霉。有14%的同学认为如果有机会，会采取报复的手段来平复自己的情绪。这表明当代大学对于法律法规的熟悉推动了大学生的维权意识与行为，但缺乏对维权途径、法律法规的认识，会致使学生产生错误的维权理念，因此，关于公民知识维度的教育仍需加强。

3. 关于法治意识。互联网时代，人人都可以表达自己，但是对法治法律法规系统缺乏完整认识，学生很容易受到网络暴力煽动者。网络段子手等的一些负面影响，对正确

的价值导向产生曲解甚至畸形理解。在问卷内容为“互联网法律观念认识和利用法律维权”这一组调查数据中，80%的学生表示对于隐私权、创作权、名誉权等基本权益知道，但对自己是否有侵犯或者被侵犯这些权益则不清楚。这从侧面反应了大学生的互联网法律意识薄弱，增强互联网相关的普法教育是应当加强的部分。

4. 关于身份认同与爱国。文化身份及国家身份的认同感是作为公民身份的基本存在，家国的归属感能将大学生的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结合。在问卷内容为“你是否保持文化特性自信”调查中，91%的学生表达了对本土文化的认同与骄傲，不能接受本土文化被污染。9%的同学认为我们对其他文化应该有更好的包容性，兼容并包才是大国文化应有的态度。这两批同学对于文化特性都提出了自己的见解，但都同样对本土文化保持着良好的文化自信。在国家利益问题上，大部分学生选择国家利益应高于个人利益。

5. 关于公民参与意识。根据调查数据的统计，在大学生关于互联网环境中公共服务这一系列问题中，对于问题：“你给相关部门的公共管理和建设提过意见吗？”96%的学生表示从未有过，并表示不认为自己提的意见能起到效果。笔者认为，这不仅与学生不能将知识运用到实际需求中有关，也与相关部门的公信力水平息息相关。1%的学生表示曾经给某些平台、机构提出建议，并得到了一些回复，认为公共服务系统并没有想象的那么难以接近。另外，3%的学生则表示提出的意见都是石沉大海，但在未来社会生活中会依然坚持这样的公共参与行为。总体而言，公共参与意识相对薄弱、公共参与知识匮乏、公共参与能力不足是制约大学生公民服务意识的三大短板。

三、“互联网+”下大学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基本实践

家国情怀、社会关怀、人格修养、文化修养等是针对“互联网+”环境下的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核心指标，教育工作者们从本体维度、价值论维度、方法论维度等诸多层面进行了探究与实践。

从本体维度出发，强调针对个体角度的因材施教，促进个体道德在互联网环境中的良性发展。依托“互联网+公民核心素养的培育”，打造大学生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以此全面提升大学生群体的公民素养，使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能互相成就，完美结合，真正实现自由而全面的社会发展盛况。

从价值论维度出发，利用“互联网+”的网络生态环境，提前实现大学生与社会的深度融合，并在这个过程中根据学

生的需求与反应优化培育环境，打造更适合现代化的教育环境。在“互联网+”时代，强调发展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根本任务就是培育对社会有用之人。公民的核心素养能促使大学生将公民责任内化于心，规划于行，将自身的价值表现与创造社会价值相结合，最终服务于国家综合国力竞争的现实需要，这也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需求。

从方法论维度出发，“互联网+”环境下的高校德育工作是对传统德育工作的创新与突破。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建设“网络强国”，“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大学生群体作为互联网用户最广泛的群体之一，不仅交往、生活这些日常行为与网络息息相关，学习、思维与价值取向也深受互联网社会主流与非主流价值的影响。时代的产物是教育工作者不应回避的力量，利用这样强大的吸引力，与时俱进推进“互联网+”环境下的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工作，让主旋律、正能量立足于网络，顺应时代推广网络德育工作。在“互联网+”文化下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在“互联网+”浪潮中培育符合时代需求的优质公民，促进“互联网+”和谐网络环境的搭建及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新体系构建。

综上，教育工作者们对于“互联网+”环境下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理论做出了深入的研究，从各大高校依据理论所展开的实践活动来看，也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是，在这个信息化时代，当代技术以惊人的速度改变着学生的学习方式甚至生存方式，高等教育也越来越走向网络化、虚拟化、国际化、个性化。因此，关于“互联网+”环境下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培育应是一项长期的、与时俱进的工作，教育教学的方式需要更深层次探索与实践。

四、“互联网+”下大学公民核心素养培育存在的问题

目前，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存在的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三个方面：

- 面对“互联网+”的飞速发展，传统的德育理念存在一定的弱势，具体表现在无法在理念、方法、模式上及时应对不断新生的“互联网+”产物。传统德育是以“灌输”为主要培育手段的教育模式，在网络化的今天，对于学生的影

响力相对薄弱。并且，传统德育理念对于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理念过于理想化、至善化，并不是每个学生都能成为道德模范与行动楷模，因此，肤浅、违心地接受教化并不能帮助学生形成公民核心素养。

- 在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问题上，针对性教育资源不足的问题也是一大难点。国家认同、社会责任感、法律与规则意识、国际意识这些资源是无法整合在一个框架中的集中培育的，且符合新时代的培育内容需要在原有框架上进行构建与创新才能符合当下环境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培育的需要，教育性与趣味性相结合才能打造课程的吸引力。

- 教师的公民核心素养也是德育培育的重要因素。一些教育工作者不善于使用“互联网+”资源，一味执着知识灌输传授，忽略学生道德能力的养成等，都极大地阻碍了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的培育。

结语

大学生在受教育的过程中，随着知识、技能、情感、态度、价值观的积累，逐步形成了能适应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需要的品格与能力。这个培育的重点并不是以结果为导向的，而是以学生在这个过程中的体悟为培育重点。就像“互联网+”给教育带来的冲击一样，时代的需求与考验会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变化，因此，得到一个培育的结果并不是教育工作者们应追求的最终目标。培育出具有稳定性、开放性与发展性特征的新时代大学生公民核心素养才更符合社会需求。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习近平主持召开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强调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N].人民日报,2019-03-19(1).
- [2]辛涛,姜宇,林崇德.论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内涵特征及框架定位[J].中国教育学刊,2020(6):3-7,28.
- [3]张华.论核心素养的内涵[J].全球教育展望,2021(4):10-24.